四、排水集氣法



圖 T4-1 排水集氣法

一、原理:

排水集氣法 (collection of gases over water) 是實驗室中收集反應過程產生的 微溶或不溶於水之氣體常用的方法。它的組成裝置包含一氣體產生裝置以及一氣體收集裝置。利用不溶性的氣體通入氣體收集裝置的水中,由於氣體的 密度小於水,氣體上升而將氣體收集裝置中的水排出。常見的氧氣 (O_2) 、氮氣 (N_2) 及氫氣 (H_2) 都可用排水集氣法來收集。對於可溶性的氣體,如氨 (NH_3) 、氯化氫 (HCl) 等氣體,則不適合以這種方法來收集。

二、器材:

實驗器材包含:燒杯、試管及試管架(收集大量氣體時也可使用廣口瓶)。

三、實驗操作:

1. 燒杯及試管裝滿水

在燒杯中裝約八分滿的水,收集氣體用的試管則全部裝滿水。

2. 試管倒置入水中

以手指壓按住試管口,將試管倒置於燒杯的水中,移開壓按的手指,改 為抓握試管的底部。保持試管口在水中,不要讓空氣洩漏進入,注意: 此時試管中應無氣泡。

3. 進行排水集氣

將氣體產生器的送氣管放入試管口中,氣體進入試管,可看到氣泡往上 浮,將試管中的水往外排出。當氣體充滿整個試管,氣泡由試管口冒出 時,就可取出送氣管。

4. 取出試管

以手指壓按(或用軟木塞)住管口,將試管自水中取出,若所收集的氣體(如氫氣)密度比空氣小,則保持管口向下,倒置於桌面即完成氣體收集。

四、注意事項:

- 1. 排水集氣前,必須要保持試管口在水中,試管中充滿水且無氣泡。
- 2. 排水集氣時,當氣泡由試管口冒出,表示氣體收集完成,再取出送氣管。
- 3. 密度較空氣小的氣體,排水集氣完成時,必須將試管倒置於桌面。

五、參考資料:

- 1. Hill, J. W.; Petrucci, R. H.; McCreary, T. W.; Perry, S. S. *General Chemistry*; 4th ed.; Pearson Prentice Hall: New Jersey, 2005.
- 2. http://www2.nsysu.edu.tw/sysuchem/expt/setup/gas/gas.htm